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09年6月26日上午9:00在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玉山路18号本公司证券部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共有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管大源先生主持。

因万向财务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是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关联单位，本次在万向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在审议议案1时，关联董事管大源董事长、莫斐董事、李兆军董事、宋立民董事回避表决。

在事前已与各位董事就议案内容进行过充分讨论的基础上，最终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在万向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更好地享受万向财务有限公司提供的金融服务功能，为公司的经营发展服务。公司拟向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2.1亿元人民币的贷款授信额度，贷款期限一年，在此期限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分期分批申请贷款，如有贷款余额则存放在公司在万向财务有限公司开立的账户内。具体内容请详见《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万向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关联交易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北京德农种业有限公司向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申请的在授信额度内的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申请了总额不超过2.1亿元人民币的贷款授信额度。根据公司业务的生产经营进度，在向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申请的不超过2.1亿元人民币的贷款授信额度的范围内，控股子公司北京德农种业有限公司将分期分批申请贷款，我公司为北京德农种业有限公司此贷款提供担保，期限一年。

北京德农种业有限公司是我公司持有92.78%股权的控股子公司，为我公司合并报表单位，是我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截止2008年12月31日，北京德农种业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550,541,332.63元，净资产173,900,862.41

元，主营业务收入 6,401,775,47.87 元，净利润 82,246,967.01 元。

截止目前，我公司为北京德农种业有限公司贷款担保实施累计金额为 0，公司没有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故本项议案需提请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召开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相关规定，上述议案 1, 2 需提请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具体事宜请详见《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特此公告！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6 月 26 日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意见书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人作为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的关联交易、担保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一、公司关于在万向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关联交易事项

1、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事项符合市场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

2、公司本次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没有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效果。

3、公司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获得更好的融资保障，降低资金风险；更充分地利用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的金融功能，获得更好的服务。

二、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北京德农种业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事项

1、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制度认真履行对外担保情况的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公司持股 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3、公司在对外担保过程中，未发现有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独立董事（签名）：张武标、李少昆、金鹤祥

2009 年 6 月 26 日